

僵蚕国家药品标准拟修订草案（拟修订部分）公示稿

僵 蚕

饮片

【炮制】 僵蚕 淘洗后干燥，除去杂质。

【性状】【鉴别】【浸出物】同药材。

炒僵蚕 取净僵蚕，照麸炒法（通则 0213）炒至表面黄色。

【性状】本品形如药材。表面黄棕色或黄白色，偶有焦黄斑。气微腥，有焦麸气，味微咸。

【检查】（水分 总灰分 酸不溶性灰分） 【浸出物】同药材。

起草说明：增订了炒僵蚕饮片浸出物测定项。

起草单位：重庆市中药研究院、广州中医药大学

复核单位：四川省药品检验研究院

起草单位主要联系人：励娜 18983675002